

公司代码：601000

公司简称：唐山港

**唐山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9,965,008.31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645,977,510.20 元，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64,597,751.02 元，母公司当年可供分配的净利润 1,481,379,759.18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691,215,883.41 元，扣除 2018 年实施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 1,732,194,518.08 元，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440,401,124.51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同时考虑到公司 23#-25#多用途泊位、四港池通散泊位、煤炭储运堆场等工程建设方面资本性支出较大，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研究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925,928,6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即每股 0.07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4,815,002.98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4,025,586,121.53 元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唐山港	60100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光	高磊
办公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河北省唐山市海港经济开发区唐山港大厦
电话	0315-2916409	0315-2916409
电子信箱	tspgc@china.com	tspgc@china.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主要业务

公司属于交通运输仓储行业，主要从事港口综合运输业务，具体包括港口装卸堆存、运输物流、保税仓储、港口综合服务等业务类型。公司主要经营区域在唐山港京唐港区，是主导京唐港区规划、建设及经营的大型港口企业集团。公司目前形成了以煤炭、矿石、钢材、集装箱运输为主，水渣、汽车、木材、粮食、液化品和机械设备等货种为辅的多元化货种格局。

### （二）经营模式

####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提供货物的装卸、堆存等相关的港务管理服务，与制造业企业相比对原材料需求较少。公司采购主要为港机设备及配件、维修材料、办公用品等，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与燃料。公司具有独立的物资采购系统，通过招标、代储、定点、询价等方式采购物资。同时，公司为增加港口运量，积极发展与港口相关的综合贸易服务等，在大宗商品交易市场采购矿石等。

#### 2、销售模式

公司具备独立的营销体系。营销团队以业务部、第一港埠生产作业部、第二港埠生产作业部、专业煤炭码头作业部、煤炭公司、津唐集装箱公司的业务团队为主导，通过在腹地主要城市建立办事机构，与公司子公司物流公司、船货代公司密切配合，共同构成公司营销团队，能够全方位满足客户深层次需求；公司已经在河北东北部、西北地区、华东地区设立了办事机构，形成了陆海销售网络，构筑起货源组织、货物配送运输网络；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钢铁、焦化、电力企业、贸易公司及船货代公司，公司通过提高包括装卸效率、装卸工艺和质量等在内的服务水平，不断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

####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最主要环节包括货物的装船和卸船、陆路运输的装车和卸车、货物港区内堆存和搬运，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作业系统和所需的相关设施和设备。货物的装船和卸船是公司最重要的生产环节，是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根据货种不同，建设了适应不同货种堆存的库场，将不同的货物堆放于不同库场，采取“单堆单放”模式，对客户更具吸引力。

#### 4、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与客户签订港口作业合同、货物运输协议、贸易合同、供应协议等方式，及提供港口设备维修等相关服务，形成公司的主要收入，主要包括港杂费（货物装卸倒运）、港使费（停泊费、拖轮费等）、库场使用费等。此外，公司为业主泊位提供相关港口服务配套设施及船舶调度

服务，每年收取固定费用。

### （三）行业情况

港口行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行业，属于周期性行业，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关系密切。港口是具有水陆联运设备和条件，供船舶安全进出和停泊的运输枢纽，是水陆交通的集结点，工农业产品和外贸进出口物资的集散地，船舶停泊、装卸货物、上下旅客、补充给养的场所。在中国，沿海港口建设重点围绕煤炭、集装箱、进口铁矿石等运输系统进行。港口中转的货物分为干散货、集装箱、液体散货、件杂货、滚装汽车五大类。煤炭、金属矿石、水泥、粮食等大宗货物主要通过散装方式运输，而机电产品、纺织服装、玩具等工业制成品主要通过集装箱方式运输。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23,295,039,502.87	22,066,300,946.43	5.57	20,928,329,685.72
营业收入	10,138,132,143.78	7,612,185,740.64	33.18	6,528,087,39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9,965,008.31	1,463,340,040.81	10.02	1,314,468,95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8,063,817.77	1,538,864,971.25	3.20	1,337,701,987.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755,896,791.01	14,521,497,006.72	8.50	13,712,791,48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029,406.41	1,594,998,319.60	6.65	1,599,283,083.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8.00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25	8.00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7	10.33	增加0.34个百分点	11.9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31,347,903.17	2,627,836,261.98	2,717,613,605.43	2,961,334,37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099,959.76	409,917,223.42	325,446,366.16	501,501,458.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6,585,480.00	398,571,817.71	317,273,122.33	505,633,397.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27,044.74	577,072,540.17	540,166,193.10	319,463,628.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9,19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4,79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唐山港口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29,029,613	2,659,608,735	44.88	352,082,618	无	0	国有法人
河北建投交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0,924,640	480,673,440	8.11	0	无	0	国有法人
北京京泰投资管理中心	53,414,694	231,463,674	3.91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晟（深圳）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6,763,592	176,955,899	2.99	0	质押	176,035,899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642,822	93,785,562	1.58	0	无	0	国有法人
河北港口集团（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732,642	66,166,997	1.12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995,792	31,636,233	0.53	0	无	0	未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云南信托·大西部丝绸之路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7,211,538	31,249,999	0.53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0,824,726	26,991,041	0.46	0	无	0	未知
国投交通公司	5,400,000	23,400,000	0.3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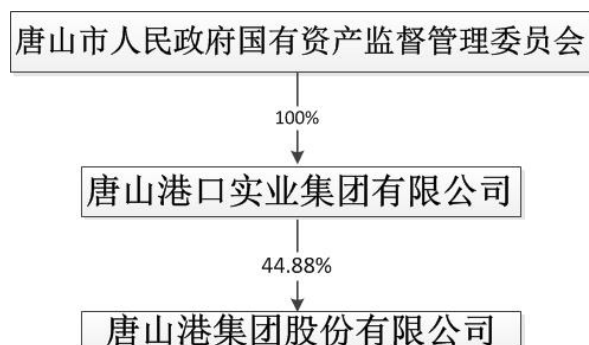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	-	-	-	-	-	-	-	-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26.85	28.02	减少 1.17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45	0.43	增加 0.02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4.82	24.11	2.94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深刻分析经济和行业形势，按照年初工作目标和总体部署，坚持传承发扬、创新提高，统筹推进创收盈利、降本增效、管理提升等各项工作，在提升综合实力、加快转型升级、扩大对外开放等方面取得了重要成果。

##### 1、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2018年,京唐港区货物吞吐量突破3亿吨,同比增长3.35%。公司完成货物吞吐量2.12亿吨,同比减少3.04%,其中主要货种矿石完成运量9,761.80万吨,同比减少13.27%;钢材完成运量1,727.50万吨,同比增长0.71%;得益于专业化煤炭码头运营和周边港口运能调整,煤炭完成运量8,161.54万吨,同比增长17.85%;其他货种完成运量1,592.36万吨,同比减少20.94%。集装箱完成233.27万标箱,同比增长16.33%。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1.38亿元,同比增长33.18%;实现利润总额19.01亿元,同比增长3.6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10亿元,同比增长10.02%;实现每股收益0.27元。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稳中有进。

## 2、业务板块协调发展,西北战略扎实推进

一是港口装卸板块继续夯实。在环保政策收紧、腹地市场需求下滑的背景下,积极开拓主营业务市场,钢材、矿石市场份额稳中有升,煤炭客户结构进一步优化,煤炭吞吐量创历史新高。

二是港口集装箱化加快推进。在遵化、丰润、滦南等地召开集装箱业务推介会,新增外贸客户90余家;通过拆装箱优惠、新增装箱设备等措施推进散改集,实现唐山港重箱生成量33.2万标箱,同比增长27.7%;新开6条内贸航线、3条外贸航线,航线总数达到39条;三港池通用泊位改造一期工程已完工并进入重载试车阶段,新增年作业能力96万标箱。

三是港口综合服务功能全面提升。持续提升物流支撑功能,完善集疏运信息平台,畅通集疏港通道,为客户提供了有力支撑;稳妥开展贸易业务,与必和必拓、FMG等世界大型矿石供应商直接对接合作,拓展了利润空间,提升了行业话语权;积极开拓内贸煤炭市场,多次中标五大电力集团煤炭采购;积极拓展港口增值服务,成功开展混矿配矿、整车进口、跨境电商、保税仓储等新兴业务。

四是西北战略持续深入。“日韩中蒙”过境班列实现常态化运营,开行唐山港至比利时安特卫普中欧班列,打通了唐山通往中亚、西亚、欧洲的陆上通道,构建起面向西北、联通欧亚、对接“一带一路”的集装箱班列网络布局;在山西、内蒙、新疆、北京等地新设9座内陆港,累计设立内陆港15座,运行班列18条,多式联运网络不断加密;在唐山周边县区建设了6个装箱场地,新增14台装箱设备;在滦东站设立集装箱中转场站和还箱点,形成了上水货物与下水重箱重去重回运输模式。深入实施海铁联运示范工程,全年完成海铁联运箱量7.49万标箱,同比增长26.7%。

## 3、职能管控持续加强,管理体系不断优化

完善体系运行机制和“好态度”服务标准,提升质量管理和现场管理水平,公司被中国质量协会评为“2018年全国用户满意企业”;优化人力资源管理,改进完善绩效考核和薪酬体系,建立人力资源服务中心,降低管理成本;实现财务增值管理,公司主体信用等级提升到AAA最高等

级，灵活运用多种融资渠道，降低了融资成本，保障了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开展专项资金结构性存款，提升了公司资金收益；强化投资管理和风险管理工作，加强对关键领域的管控力度，确保公司经营的顺畅、可控；加强安全生产管控，健全安全责任体系，突出对高风险领域的安全管控，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 4、管理创新深入开展，降本增效成果丰硕

通过统筹人员、设备等各类资源要素，优化生产组织和流程，降低单吨作业成本，生产组织效率进一步提高；以创新促发展，全年组织 25 个创新项目进行经济效益和管理效益评定，审核通过公司级合理化建议 29 条，创新项目立项 20 项，全员创新成果有力支撑了各领域降本增效。

#### 5、严格落实环保要求，绿色港口成效显著

完善环保管理体系，成立环境保护委员会，建立了环保责任追究制度和环境应急响应机制，细化、强化环保管理各项要求；推行绿色运输方式，大力推进“散改集”和“公转铁”运输方式，港内新增 LNG 倒运车 50 余台，新能源车比重持续加大；加大环保资源投入，港区环保工作实现跨越提升，绿色港口项目顺利通过交通运输部考核验收，为公司绿色可持续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 6、智慧港口建设稳步推进，运营效率快速提升

重点推进智慧商务和智慧生产板块多个项目的建设，有效整合网上业务大厅、水运快车、港通宝等各业务系统，打造统一门户网站，一体化的港通天下商务平台基本建成，实现了业务相关手续 80%网上办理，系统的先进性处于港口行业领先水平；完成智慧生产整体设计方案，获得 2018 年中国港口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推广集装箱码头建设和运营中的智能化应用，集装箱 NAVIS 系统全面上线运行。

#### 7、工程项目建设提速，承载能力不断增强

统筹推进工程项目建设，倒排工期、挂图作战，确保各类工程项目保质保量向前推进：三港池通用泊位改造一期工程完成主体验收和 5 个专项验收；煤炭储运堆场工程已具备设备安装条件；货 18 线改造工程完成施工招标；23#-25#多用途泊位码头及堆场基本完成，具备设备安装条件；四港池 25 万吨级航道工程顺利推进，累计完成总疏浚量的 36%。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召开六届六次董事会，并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对此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一）变更原因

####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财会〔2018〕15 号文件的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并按照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17 年陆续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会〔2018〕15 号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 2、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7 年印发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

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它相关规定执行。

####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上述两项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及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均依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其中，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公司将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 （一）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 1、资产负债表列报调整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

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

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

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

##### 2、利润表列报调整

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

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将原“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改为“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将原“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改为“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股东权益变动表列报调整

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4、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列报产生影响，不会对当年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

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产生影响。

## （二）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金融工具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1、金融资产分类由“四分类”改为“三分类”，即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后续计量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在处置时不能转入当期损益，改为直接调整留存收益。

3、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进一步明确了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拓宽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范围，以定性的套期有效性测试要求取代定量要求，引入套期关系“再平衡”机制，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6、金融工具相关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7、公司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不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新旧准则转换累计影响结果仅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执行上述新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自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起，按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披露。

##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京唐港首钢码头有限公司、京唐港煤炭港埠有限责任公司、京唐港液体化工码头有限公司、津唐国际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唐山市港口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香港）国际有限公司、唐山市外轮供应有限公司、唐山海港京唐港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唐山通盛国际船务代理有限公司、唐山海港港兴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唐山外轮理货有限公司、唐山港京唐港区进出口保税储运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港机船

船维修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唐山海港京唐港专业煤炭码头有限公司、唐山新通泰储运有限公司、唐山港中检检测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港通盛外轮理货有限公司、唐山港（山西）物流有限公司、唐山港集团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22 家子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增加唐山港集团铁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 家二级子公司。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